

財團法人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 家遭變故學生獎助學金申請簡章

壹. 主旨

教育是弱勢孩子的希望與未來，為協助因家遭變故(天災、意外、生病等)，導致就學困難、生活清苦之學生，得以繼續安心就學，感受社會關懷與愛心，砥礪其向上精神並順利完成學業，以期日後成為社會穩定力量。

本獎助學金扶助對象，以居住於台北市南港區、新北市汐止及瑞芳區、基隆市、宜蘭縣為主要選擇對象，其餘地區由本會以專案方式辦理之。

貳. 主辦單位

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

參. 獎助學對象

1. 戶籍於台北市南港區、新北市汐止及瑞芳區、基隆市、宜蘭縣，目前仍就讀國小、國中、高中/職之學生。
2. 品行優良且近二年內家逢變故，致使經濟陷困而有無法穩定就學之虞者。
3. 110 年度預計扶助 40 位家遭變故仍積極努力之學生。

肆. 申請程序

1. 各校最多提報 4 位學生，並由學校導師至線上網站填寫資料(線上 11/9 開始使用): <https://fund.innodisk.com/events/Scholarshipform.aspx> 申請人相關基本資料與導師推薦理由，紙本申請表與檢附文件備齊後，於 109/12/6 前以郵寄方式寄至本會。
2. 本會彙整各校提報之申請案件後，進行實地家訪及評估審核。
3. 審核通過後，確認名單將通知學校及學生家長，並於 110 年 2 月份開始發放獎助學金。
4. 獎助學金採匯款方式，直接匯入學生本人帳戶。但校方若評估學生或監護人財務運用能力不佳，可委由學校代管。



線上資料填寫
請掃 QR Cord

伍. 申請資格

1. 109 學年度上學期段考成績單、出缺勤狀況及 108 學年度全學年成績單(若為新生則此項可免)，操性達 80 分以上，學業平均成績國小 70 分，國中 60 分以上。
2. 上課出缺勤未有無故曠課之情形。
3. 近二年內家逢變故(如家中發生重大災害、重症、監護人服刑、政府介入處遇之家暴案件等…)證明文件。

陸. 申請日期

109/11/03 起至 109/12/6 日止(郵戳為憑)

1. 柒. 獎助學期間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為期一年。

(請翻背面)

捌. 實施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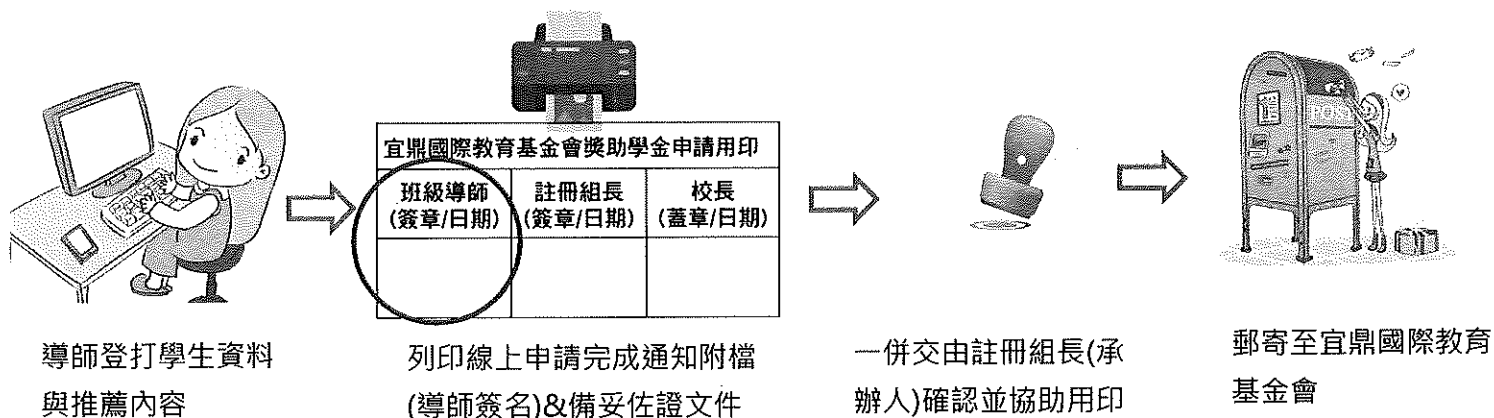
1. 獎助學金:每月發給獎助學金貳仟元，採每季發放(每季合計 6,000 元整)。
2. 發放時間:110 年 2 月、5 月、8 月及 11 月，共計四次。
3. 每屆獎助學期滿後，需重新提案申請再行審查，概不順延或遞延。

玖. 須準備之申請文件(資料完整度將影響申請資格)

1. 家遭變故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
2. 請檢附 108 學年度含出缺勤紀錄之在學成績單；若剛升國高中一年級則提供本學期段考成績單。
3. 家遭變故證明文件(災難、變故或重症等之證明)
4.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法定監護者全戶戶籍謄本「詳細記事」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5. 全戶財產證明及所得稅證明(108 年度)
6. 通過申請之獎助學生，需於第一次相見歡活動攜帶「本人郵局帳戶」封面影本，填寫後續獎助學金之匯款單，若有特殊情況，需與基金會連絡說明。

壹拾. 申請方式

1. 導師協助線上資料填寫，完成後將收到線上申請完成通知。
2. 導師印出線上申請完成通知之附檔，待紙本申請文件備妥後，一併交由註冊組長，協助用印，請以掛號郵寄方式寄至本會。
3. 收件後由本會將以電話聯絡安排實地訪視日期與時間。
4. 申請文件無論通過扶助與否，概不退回。



壹拾壹. 其他

1. 若該屆獎助學審核結束後，尚有獎助學名額，可接受專案性申請。唯上述案件領取獎助學金之期間，以通過申請之月份開始，截止日與當屆獎助學生相同。
2. 本會於 110 年 2 月、5 月、8 月及 11 月份辦理獎助學金發放暨獎助學活動，獎助學活動內容包含職涯、服務、藝文、休閒、學習等性質之主題活動，上述活動皆於假日舉辦，屆時請家長/照顧者協助交通事宜。
3. 本會將於每季辦理獎助學活動，每名獎助學生需參與兩次以上。
4. 參與國家考試之獎助學生，基金會將安排關懷餐敘時間，請務必參與。

5. 以下狀況將停止獎助學金發放：

A. 本會將針對每屆獎助生，安排 4 次獎助學活動，並分為北北基與宜蘭兩地各自辦理。獎助活動可請假 1 次及補參與 1 次(來會公益服務)，合計可缺席 2 次。若超過 2 次(不含)以上，即取消當年度獎助學金領取資格。

例如：小明 2 月因寒輔無法參與活動，3 月來會服務補參與，完成後即可撥 2 月份獎助學款；5 月因校慶日無法參與，並完成請假程序，可領取 5 月份獎助學金。8 月又因與同學有約而無法參與，則即停止當年度後續獎助學金領取資格。

B. 獎助生因未繼續升學而無學籍(補習班不列為學籍)、遲到/早退/曠課/請假日數過多、中輟等未穩定就學狀況者，經本會確定後，即停發當年度獎助金。

C. 高三獎助生於領取獎助金當年度未繼續升學(大學/科大、二技、五專四五年級者、軍警校)，則獎助金撥發至當年度 8 月底止；若有繼續升學，則會發至當年度年底。

D. 經發現申請資料偽造不實，刻意造假者，即取消當年度獎助學金之領取資格。

4. 初審通過之申請案，將於 109/12~110/01 月份安排至學校訪視，屆時請老師協助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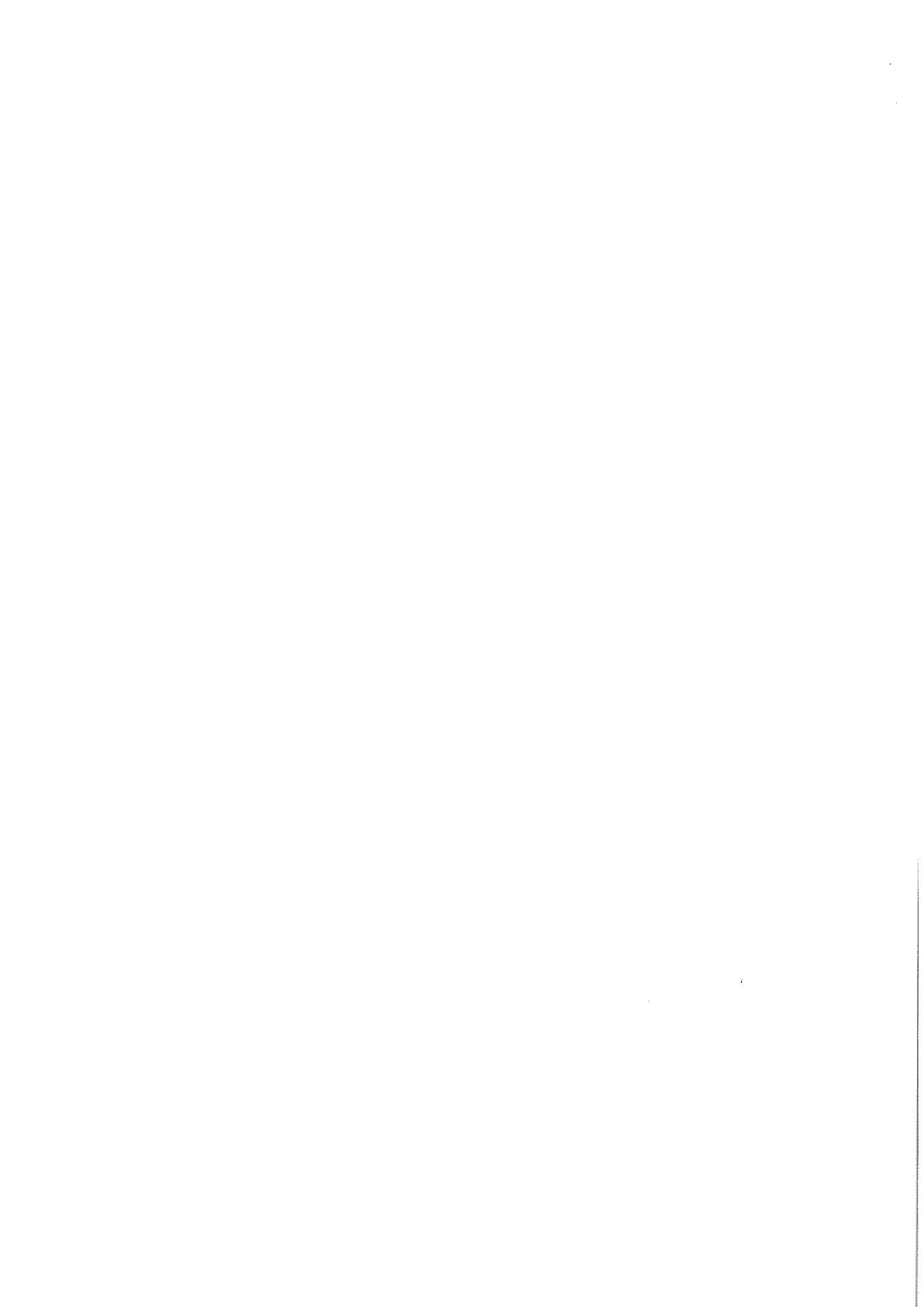
5. 本獎助學金相關文件，可至本會網站下載

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http://www.innodisk-foundation.org/>)→110 年家遭變故助學金家遭變故獎助學活動金申請辦法及表格

如對申請程序或須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請洽 02-77033000 #1111 詹雅如

線上資料填寫，請掃 QR Cord:





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家遭變故學獎助學金申請表

填表日期: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性 別 | | 出生日期 (西元) | 年 月 日 | 照片 |
| 身 份 證 號 | | | | 連絡電話(家) | | |
| Line ID | | | | 手 機 | | |
| 戶籍所在地址 | | | | | | |
| 目前通訊地址 | | | | | | |
| 每月收入 合計： _____元 | 主要收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險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接受親友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已接受補助 扶助單位名稱：_____，金額_____元 扶助單位名稱：_____，金額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家戶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 每月支出 合計： _____元 | 主要支出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 安養照護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房屋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房貸，每月償還：_____，尚有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房租，每月 _____ | |
| 家庭成員 目前同住者 | 姓名 | 關係 | 出生 年月日(西元) | 年齡 | 就業單位或就讀學校 | 手機/電話/主要聯絡人Line ID |
| | | 父/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獲得獎助學金者需如期出席獎助學活動，原則該月上旬周日舉行完成，若超過兩次未到期(含兩次)，即取消助後續獎助學金的領取資格，請勾填確認知曉 <input type="checkbox"/> 110/02/07(日)、 <input type="checkbox"/> 110/05/06(日)、 <input type="checkbox"/> 110/08/15(日)、 <input type="checkbox"/> 110/11/14(日) | | | | | | |
| ◎出席獎助學活動時，交通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前往集合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可由家長接送至集合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 | | | |
| ◎申請人須同意將獎助學金頒獎活動期間所進行之拍攝、攝影、訪談等所有肖像權歸屬於本會，本會得無償使用於非營利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 | | | | | |

財團法人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之規定，告知台端下列事項，請台端於填寫申請表前詳閱：

一、本會基於辦理「獎助學金」及其他相關活動之目的，向台端蒐集如上表所示的個人資料。本會將於執行本計畫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台端的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將您的資料做行政登錄、檢視審查，及發送相關訊息通知與本計畫相關之各種活動予您知悉。台端個人資料的利用期間為本會存續期間，利用地區為台灣及本會現在或將來於國外之分會所在地。
同意 不同意

二、本會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台端可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得向本會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請電洽 03-910-3300 分機 6216 藍怡淨)。台端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以致於本會無法執行與本計畫相關之各種程序，恐將使台端無法受領獎助學金，對台端的權利造成影響。
同意 不同意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蒐集、處理、使用上述填寫之個人資料。本人簽名：_____

◎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資料亦不退還。如對申請程序或須提供文件有任何問題，請洽 03-910-3300 分機 6216 藍怡淨

(接續下一頁)

| | |
|--|--|
| 請 詳 述 家 中 情 況 以 利 基 金 會 評 估 | <p>請具體、詳細填寫下方資料，內容完整度為參考條件之一，將影響申請通過與否</p> <p>一、學生自述(簡介、興趣、專長、平日休閒等)</p> |
| | |
| | |
| | |
| | |
| | <p>二、家中遭逢變故/困難類型，以及家中目前的狀況(家中成員現況及提供的支持)</p> |
| | |
| | |
| | |
| | |
| | <p>三、請由家長根據平時與孩子相處模式，提供與孩子的有效溝通方式</p> |
| | |
| <p>四、申請者目前的就學狀況概述，對於未來發展的想法?</p> <p>◎目前就學狀況概述(學科、術科、出席):</p> | |
| | |
| | |
| <p>◎學科之外，期待額外學習資訊:(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多媒體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藝文手作 <input type="checkbox"/>科技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戶外體能 <input type="checkbox"/>藝術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未來生涯發展(期待職業/須具備能力):</p> | |
| | |
| | |
| <p>五、申請者拿到獎助學金後，將規劃如何使用?(學費優先)</p> | |
| | |
| | |
| <p>六、其他(對基金會活動的期待)</p> | |
| | |
| | |
| <p>上述資料填妥後，請隨同檢附文件，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237 號 5 樓「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收 我們收到信件後，會隨即與您聯繫。</p> <p>檢附資料確認：<input type="checkbox"/> 1. 家遭變故證明文件(如相關事故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2. 最近三個月內申請者及法定監護者全戶戶籍謄本詳細記事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全戶財產證明及所得稅證明(108 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4. 請檢附前一學年度含出缺勤紀錄之在學成績單(若剛升國高中一年級則提供本學期段考成績單)</p> | |